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432)

總目： (30) 懲教署

分目： ()

綱領： (1) 監獄管理

管制人員： 懲教署署長(黃國興)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去五年「個人違反紀律」及「集體違反紀律」的數字，當中涉及的損失及開支是多少？請列出上述各項違紀個案的原因分佈。請列出署方處理方法。

提問人： 狄志遠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5)

答覆：

過去5年，在囚人士「個人違反紀律」及「集體違反紀律」的數字分別表列如下：

年份	個人違反紀律(人次)	集體違反紀律(宗數)
2022	4 564	5
2021	5 269	8
2020	4 332	10
2019	3 905	7
2018	4 265	8

由於處理在囚人士違反紀律屬於懲教署日常管理工作的一部分，因此該署並無備存相關開支的分項數字。此外，懲教署沒有備存因在囚人士違反紀律而導致損失的相關分項數字。

個別在囚人士違反紀律的背景及原因各異，懲教署沒有就此作出相關統計。至於集體違反紀律個案中涉及的在囚人士，大部分具黑社會背景、有濫藥或多次入獄的記錄，往往為企圖建立勢力或對抗管方的管治和打擊非法活動的行動而煽動其他在囚人士參與集體行動或打鬥。

懲教署有既定機制處理在囚人士的違紀行為。懲教署除持續加強情報搜集及進行特別搜查，以確保於萌芽階段遏止所有違法活動，亦會果斷迅速處理任何違法或違紀情況以避免事件惡化，並按事件性質及嚴重性對有關人士作出紀律檢控或報警處理。懲教署亦會根據法例中止個別涉事在囚人士與其他在囚人士交往，以維持院所的良好秩序和紀律。此外，當有突發事故在懲教設施內發生，區域應變隊會於短時間內到達院所，向院所管方提供即時的戰術支援，控制場面以避免情況惡化。

- 完 -